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張雅惠  
電話：(03) 8462860轉350  
傳真：(03) 8462790  
電子信箱：jany719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089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師資培訓計畫修正活動地點版1130506 (376550000A\_113008940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辦理「花蓮縣113年國民中小學 游泳與自救能力師資培訓計畫」，因故修正活動地點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3年5月6日花縣體錦字第1130000211號函及本府113年4月18日府教體字第1130074945號函暨113年5月3日府教體字第113008669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二、旨案培訓第2、3場次培訓地點(中華國小游泳池)，因地震造成水塔傾斜需進行修繕工程，爰調整實施地點如下：

(一)第二場次：

1、時間：113年4月29日至113年5月3日；地點：中華國小游泳池。

2、時間：113年5月6日至113年5月10日；地點：東華附小游泳池。

(二)第三場次：113年8月5日至113年8月26日；地點：東華附小游泳池。

(三)第四場次(南區)：113年5月15日及22日；地點：玉里國

113/05/10



1130001602

小游泳池。

三、檢附修正後游泳與自救師資培訓計畫(含課程表)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體育會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